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REAL ESTATE CO., LTD.

##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

###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在北京市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以邮件和送达方式发出。公司董事会成员 9 人，5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董事应参加表决 4 人，实际参加表决 4 人。公司 3 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贾洪浩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为保障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同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4 月 20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表决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贾洪浩、丁晓杰、惠新民、刘社梅、张宁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我们认为相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不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编号：临 2017-022 号

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本议案表示同意。

本事项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 2017-023 号)。

表决结果：5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